

GPSD认证 一般产品安全认证

| | |
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产品名称 | GPSD认证 一般产品安全认证 |
| 公司名称 | 国瑞中安集团-实验室 |
| 价格 | .00/个 |
| 规格参数 | |
| 公司地址 |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家社区光明高新产业园2号楼1层 |
| 联系电话 | 15815880040 15815880040 |

产品详情

2001年12月3日，欧盟通过了《通用产品安全指令》（GPSD,General product Safety Directly,2001/95/EC），并要求各成员国从2004年1月15日开始全面实施，原指令92/59/EEC也因此作废。GPSD提出了产品质量安全的基本要求，适用于除食品以外的一切消费产品，特别是对无专门法规（包含通用指令和特定产品指令）规定的产品安全要求做出了基本规定。因此，GPSD处于欧盟产品安全法规体系中的基础和水平地位；同时，GPSD是一些列产品安全专门法规的基础，从产品风险控制、产品安全责任等方面对这些专门法规进行了补充和完善。

GPSD旨在确保哪些无专门产品法规（如玩具、化学品、化妆品、机械等）规定的消费品在欧盟境内的高水平的产品安全，从而保护消费者健康和安安全，保障欧盟内部统一市场的正常运作。该指令也补充了专门产品法规未涵盖的一些规定，如有关生产商责任以及主管当局的权利和义务。该指令适用于非食品类的消费品，包括提供服务的所有产品，但不包括古董或二手产品。

产品的通用安全要求及合格评定方法

产品如符合欧共同体有关安全条款时别认定是安全的，否则，产品应符合它在是市场上销售的成员国的法规，或符合欧盟官方公报公布的欧洲标准化的自愿性国家标准。如都不符合，产品应根据以下内容进行评定：

1. 由其他相关欧洲标准转化的自愿性国家标准；
2. 产品销售成员国制定的标准；
3. 委员会有关产品安全评定指南的建议；
4. 相关领域的良好行为规范；
5. 技术发展水平；

6. 消费者对于安全的期望。

除了只可向市场投放安全产品这个通用安全要求外，生产商应告知消费者有关所提供产品的危险，并采取适当措施防止这些危险以及能够追溯危险产品。这些措施包括从市场上撤回产品，对消费者的足够且有效的警告，或从消费者手中召回产品。经销商也有责任提供符合通用安全要求的产品，监控市场上的产品安全，并提供必要的文件确保产品能被追踪。如果生产商或经销商发现产品是危险的，他们一定要通知主管当局，与主管当局进行必要的合作。生产商和经销商向主管当局通告的信息要求在指令附录中给出。对于严重危险产品，至少包含以下信息：

1. 能够准确识别问题产品或问题产品批次的信息；
2. 问题产品存在危险的完整描述；
3. 所有与产品追溯有关的有用信息；
4. 为防止对消费者造成伤害所采取措施的描述。